

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3236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3,000万股已于2017年2月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海证券”）担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项目的保荐机构。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的规定，国海证券对公司持续督导期至2019年12月31日止，截至目前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覃辉先生、许超先生。公司尚处于该次发行的持续督导期内。

公司于2018年9月20日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议案，根据该次股东大会的授权，经与各方协商同意，公司决定聘请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保荐”）担任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并于2018年10月12日与长江保荐签订了《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与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保荐承销协议》，由长江保荐具体负责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工作及本次发行的证券上市后的持续督导工作，持续督导期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当年剩余时间及其后一个完整会计年度。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因再次申请发行证券另行聘请保荐机构，应当终止与原保荐机构的保荐协议，另行聘请的保荐机构应当完成原保荐机构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公司已与国海证券签订了《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与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广东英联

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与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保荐协议书的协议》，国海证券未完成的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持续督导将由长江保荐承接完成。长江保荐已指派罗凌文先生、郑小民先生担任公司持续督导期内的保荐代表人。（保荐机构长江保荐简介及保荐代表人罗凌文先生、郑小民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十二日

附件：

1、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简介

公司名称：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公司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198 号 28 层

法定代表人：王承军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包括：证券（限股票、上市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承销与保荐，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等。（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作为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专业开展投资银行业务的全资子公司，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依托母公司强大的背景，整合母公司研究、销售及网络资源，为客户提供等全方位的投资银行服务。

2、保荐代表人简历

罗凌文先生：保荐代表人，现任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创新融资部执行总经理，具有多年投资银行相关从业经历，在公司融资方面具有丰富的项目经验。曾主持和参与英联股份(002846)IPO、兴森科技(002436)IPO、云铝股份(000807)公开增发、云铝股份（000807）定向增发、东方海洋（002086）定向增发、青松建化（600425）配股、兴蓉投资重大资产重组等项目，负责多家公司的股份制改组和上市辅导项目。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

郑小民先生：保荐代表人，现任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业务总监，具有多年投资银行相关从业经历，在公司融资方面具有丰富的项目经验。曾主持或参与过润邦股份（002483）IPO、井神股份（603299）IPO、百华悦邦（300736）IPO、西部材料(002149)非公开发行、赛轮金宇(601058)非公开发行、兆新股份(002256)非公开发行、大橡塑（600346）重大资产重组等项目。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